

2026年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湛江市有关农业农村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实施农业综合执法。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建议。

（二）承担牵头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组织拟订乡村振兴有关帮扶政策，研究提出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相关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并指导、监督资金使用，推动乡村帮扶产业发展，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和公共服务发展。承担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有关重大部署和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三）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四）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五）统筹全市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老区建设工作。拟订全

市乡村振兴、老区建设相关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指导帮扶工作，指导推动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及衔接资金项目。

（六）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七）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远洋渔业和渔港管理。

（八）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九）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渔业资源保护、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产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十）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一）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

全市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二）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改革建议。编制本市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三）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四）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五）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参与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六）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岛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全市海洋综合执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七）指导监督全市渔业执法工作，组织、指挥、协调全市渔业执法专项行动。

（十八）组织实施全市海域的巡航监视。根据授权履行海洋监察职能，维护国家海洋权益、保护海洋生态环境，维持海洋保护开发秩序。

（十九）负责海域使用、海岛保护和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海洋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海底浪电缆管道铺设保护、海洋调查测量等方面执法工作，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

（二十）负责海洋生态环境执法工作。依法查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航道工程项目、海洋倾倒废弃物等对海洋污染损害行为。按权限参与海洋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

（二十一）依法履行渔政管理职责。负责机动渔船底拖网禁渔区线内侧渔业水域执法工作。负责伏季休（禁）渔、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和水生野生动植物执法监督检查。

（二十二）负责渔业安全、渔港水域交通安全、渔港港务、渔港水域防污、港航设施安全的监督管理和相关执法工作。依法组织或参与调查处理渔业船舶水上安全事故、渔事纠纷和调解，协调配合相关部门开展渔船海难救助。

（二十三）承担渔业船舶及其船用产品法定检验的组织、指导和监督管理。负责渔业船舶登记和渔业船员考试、发证，监督指导渔业船员培训。

（二十四）负责拟定全市渔业执法装备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渔业执法信息化建设。

（二十五）指导全市农村（含镇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生活污水处理工作。

（二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七）职能转变。

要紧紧围绕统筹抓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各项工作，加快建设农业强市。

1. 推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压实各方责任，过渡期内保持有关帮扶政策、财政支持、项目安排总体稳定，项目资金相对独立运行管理，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2. 加强对全市乡村振兴促进工作的统筹协调、宏观指导和监督检查，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推动农村产权规范流转和交易，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推动实现共同富裕，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3. 统筹推进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强耕地种植用途管控，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树立大食物观，推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实现农产品保数量、保质量、保多样，保障食物供给安全。

4. 加强对农产品治理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推动绿色、有机等优质农产品发展，建立地理标志农产品协同保护和产业培育体系，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二十八）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市场监管局有关职责分工。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管局监督管理。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

病防控和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2. 与市自然资源局有关职责分工。市农业农村局负责海域使用、海岛保护和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海上构筑物设置、海洋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海底电缆管道铺设与保护、海洋调查测量等方面的执法工作。依法承担涉海自然保护区海域范围内的综合执法工作，依法履行渔政管理职责。市自然资源局负责贯彻执行海域使用、海洋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海洋调查测量、海上构筑物、海岛开发保护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标准，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对海洋空间、海洋资源开发利用保护进行统筹规划和监督管理负责涉海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工作，督促指导涉海自然保护区违法违规问题的排查和整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市农业农村局设下列17个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卫生健康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承担安保、信访维稳、保密、政务公开、新闻宣传、局机关财务、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局机关和指导管理的事业单位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教育培训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职业技能开发、鉴定等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实施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和从业资格管理。承担局机关和指导管理的事业

单位的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负责机关和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党群工作。

（二）畜牧兽医与屠宰管理股。拟订兽医、畜禽屠宰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畜禽屠宰行业、兽医医政、兽药及兽医器械。承担执业兽医、动物诊疗管理工作。负责动物防疫、检疫监督工作。组织开展动物疫病风险预警管理。组织指导动物疫病控制。指导动物防疫体系建设和动物疫病区域化管理。拟订畜牧业、饲料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畜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推动标准化生产、规模养殖，指导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承担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的监督管理。拟订农作物和畜禽种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和管理。监督管理种畜禽和蚕种。

（三）产业规划信息与科技教育股。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政策建议。拟订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战略规划。承担现代农业发展规划和农业绿色发展有关工作。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业区域协调发展工作。组织协调乡村产业发展。实施促进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提出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指导开展农村创新创业工作。拟订农业农村经济信息体系、重要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农业品牌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供求、价格分析和监测预警。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指导农业信息服务。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承担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指导、协调农业企业境外投资、农业招商引资和农产品出口示范基地建设。指导涉台农业合作园区建设。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承担推动农业科

技体制改革及相关体系建设、科研、技术引进、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监督管理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指导农用地、农业生物物种资源及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和管理。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节能减排、农业清洁生产和生态循环农业建设。承担外来物种管理相关工作。指导农业教育和职业农民培育。

（四）农业综合执法与政策法规股。负责指导、监督、协调全市农业行政执法工作。配合农业（含种植业、畜牧业、农业机械）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受理农业违法行为举报并依法处理。组织编制、检查和督促实施农业突发事件应急专项预案。承担农业突发事件预警评估、风险排查、应急演练、协调处置、扫黑除恶工作。牵头组织农业防灾减灾工作，协调组织农业应急物资、资金保障。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和直属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协调农业应急工作。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规章草案。负责局机关依法行政工作。组织农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普法宣传，承担有关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推动农业法制建设。

（五）水产养殖与渔港建设股。拟订全市水产养殖、渔业资源保护与利用发展规划、渔港发展规划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指导水产养殖业结构、布局调整和标准化工作。负责水产养殖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养殖证和种苗生产许可制度。办理水产种苗进出口事项。指导渔业健康养殖、水生动物疫病防治和水产技术推广工作。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渔业资源，组织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及水生野生动物保护。负责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和水生野生动物栖息地的划定、建设和管理。组织实施渔业增殖放流、海洋牧场、人工鱼礁建设。落实国家有关惠渔政策。组织实施现代渔港、渔业避风水域建设，推动渔港经济建设，指导制定渔港管理

章程。

（六）农业机械化管理股。拟订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农机作业规范和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应用，组织农机安全监理。组织对在用的特定种类农业机械产品进行调查。指导农机作业安全。

（七）种植业管理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拟订种植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种植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工作，发布农情信息。承担肥料安全使用、质量监测等监管工作。承担发展节水农业和设施农业相关工作。拟订农业植物保护、植物检疫和农药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农药监督管理，负责相关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实施农业植物及植物产品检疫、疫情监测、防控和监督检查。指导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农药科学合理使用等工作。拟订农作物种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农作物种质资源、遗传资源保护和管理。监督管理农作物种子种苗和食用菌。承担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组织对在用的特定种类农业机械产品进行调查。指导农机作业安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有关工作。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监测、追溯、风险评估等相关工作。承担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工作。

（八）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协调推进乡村建设行动。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建设和运行管护。负责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组织开展农村厕所革命。统筹指导村庄整治、村容村貌提升。健全农民参与乡村建设机制。协调推动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

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全市农村（含镇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生活污水处理工作。

（九）帮扶工作股（市老区建设办公室）。组织开展对口帮扶协作及有关单位定点帮扶，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推动革命老区建设和乡村发展。承担帮扶工作，组织起草乡村振兴有关帮扶政策，指导脱贫帮扶项目资产管理。协调推动脱贫劳动力就业。承担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有关工作。参与协调乡村振兴驻村第一书记选派管理。承担驻镇帮镇扶村相关工作。承担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过渡期内防止返贫监测工作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考核评估工作，协同推进脱贫地区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和饮水安全保障工作。

（十）计划财务股。提出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和项目建议。组织提出农业投资规模、方向的建议并监督实施。编报部门预算并组织执行。落实政策性农业保险的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农村金融管理。负责本部门分管专项资金管理，组织相关项目政府采购工作，指导、监督农业补贴政策执行。负责指导、监督管理的事业单位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内部审计。

（十一）农村合作经济与改革股。协调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承担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起草农村宅基地管理和使用相关法规、规章草案及政策，指导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仲裁管理和宅基地合理布局、用地标准、违法用地查处，指导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组织开展农村宅基地现状和需求情况统计调查。提出农业农村改革

发展相关重大政策建议，提出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指导发展农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组织协调有关试点、示范工作，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承担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农村宅基地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

（十二）农田建设管理股。拟订农田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耕地质量管理相关工作。参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承担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管理工作。

（十三）海洋综合执法管理股。制定区域性海域使用、区域性渔业、海洋矿产、海洋环境和无居民海岛保护等执法行动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海洋、渔业重大专项执法行动，负责海域海岛、海洋矿产和海洋生态环境执法及案件的调查、审理，负责渔业案件的调查、审理。参与海洋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指导监督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和水生野生动植物执法工作。负责对全市海域巡航监视。组织实施或参与海上维权执法行动。负责推进海洋依法行政工作，参与起草海洋综合执法相关地方规范性文件。负责海洋执法案件法制审核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承担海洋综合执法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赔偿事务。负责规范海洋综合执法和海洋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指导全市海洋综合执法案件审理。负责全市海洋执法监督检查、考核和督察工作。负责与相关领域业务主管部门协调联系，建立执法协作机制。协助海上力量完成相关工作任务。负责执法船艇管理，设置停泊点在企水镇，拟定全市海洋综合执法装备建设规划、维护保养等相关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全市海域巡航监视。负责

渔业案件的调查、审理。实施或参与海上维权执法行动。负责指导海洋综合执法基层一股、海洋综合执法基层二股、海洋综合执法基层三股海洋综合执法工作。

（十四）渔船渔港监督股。拟订全市捕捞渔业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承担捕捞渔业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捕捞许可制度、伏季休渔制度。监督管理渔具渔法、远洋渔业、渔船和渔港。指导捕捞渔业产业结构、布局调整和标准化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做好渔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协调开发外海工作，参与涉外渔业事件处理。负责渔船安全、渔港水域交通安全、渔港港务、渔港水域防污、港航设施安全的监督管理和相关执法工作。负责渔业船舶及其船用产品法定检验的组织、指导和监督管理。依法组织或参与渔船海事、渔事案件调查处理和调解。负责渔业船舶登记、捕捞渔业管理和渔业船员考试发证。指导监督渔业船员培训。负责海洋综合执法监督平台应急值班、渔业安全生产管理平台值守，受理涉海涉渔突发事件投诉举报，指挥协调渔船防台风应急、海难救助和突发事件处理。

（十五）海洋综合执法基层一股。常驻企水镇企水渔港，按照权限负责企水镇、纪家镇辖区内的渔政管理、渔港监督、渔船监督检验、海域海岛、海洋矿产和海洋生态环境等综合执法工作。

（十六）海洋综合执法基层二股。常驻乌石镇乌石港，按照权限负责北和镇、乌石镇、覃斗镇、英利镇辖区内、渔政管理、渔港监督、渔船监督检验、海域海岛、海洋矿产和海洋生态环境等综合执法工作。

（十七）海洋综合执法基层三股。常驻东里镇，按照权限负

责东里镇、沈塘镇、附城镇、雷高镇、南兴镇、调风镇辖区内的渔政管理、渔港监督、渔船监督检验、海域海岛、海洋矿产和海洋生态环境等综合执法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雷州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雷州市农业有害生物预警防控中心、雷州市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服务中心、雷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雷州市雷城中心畜牧兽医站、雷州市动物卫生检疫所、雷州市人居环境整治服务中心、雷州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和雷州市畜牧兽医科学研究所。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60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4.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5.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58.1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68.8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607.69	本年支出合计	7,607.6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607.69	支出总计	7,607.6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607.69	7,607.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0	1,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36	265.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2.33	272.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51	36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73	150.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42	6.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4	49.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42	53.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30	4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6.08	176.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471.12	1,471.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3 机关服务	65.72	65.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237.75	1,237.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78.57	878.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0.58	290.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8.27	478.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607.69	4,904.69	2,703.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4.89	1,070.89	34.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8.94	1,048.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36	265.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2.33	272.3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51	360.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73	150.7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42	6.4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42	6.4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4	15.54	34.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4	15.54	34.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5.79	275.7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79	275.7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42	53.4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6.30	46.3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6.08	176.08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658.16	2,789.16	869.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658.16	2,789.16	869.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471.12	1,471.12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03	机关服务	65.72	65.72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237.75	1,237.75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78.57	14.57	864.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8.85	768.8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8.85	768.8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0.58	290.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8.27	478.2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60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4.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5.7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58.1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68.8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607.69	本年支出合计	7,607.6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607.69	支出总计	7,607.6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607.69	4,904.69	2,703.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4.89	1,070.89	34.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8.94	1,048.94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36	265.3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72.33	272.3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51	360.51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73	150.73	0.00
[20808]抚恤	6.42	6.42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6.42	6.42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4	15.54	34.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4	15.54	34.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75.79	275.7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79	275.7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3.42	53.42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46.30	46.30	0.00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6.08	176.08	0.00
[213]农林水支出	3,658.16	2,789.16	869.00
[21301]农业农村	3,658.16	2,789.16	869.00
[2130101]行政运行	1,471.12	1,471.12	0.00
[2130103]机关服务	65.72	65.72	0.00
[2130104]事业运行	1,237.75	1,237.75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06]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0	0.00	5.00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78.57	14.57	864.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768.85	768.8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768.85	768.8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90.58	290.58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478.27	478.2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904.69
[301]工资福利支出	3,796.49
[30101]基本工资	1,333.57
[30102]津贴补贴	1,106.04
[30103]奖金	425.2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0.5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50.7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7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54
[30113]住房公积金	290.5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00
[30201]办公费	10.00
[30205]水费	1.00
[30206]电费	7.00
[30207]邮电费	4.50
[30211]差旅费	31.00
[30213]维修（护）费	9.00
[30215]会议费	5.00
[30216]培训费	3.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0.20
[30301]离休费	19.21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788.49
[30305]生活补助	6.42
[30307]医疗费补助	176.0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703.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84.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19.00
[30201]办公费	250.00
[30206]电费	10.00
[30207]邮电费	5.00
[30211]差旅费	140.00
[30213]维修（护）费	60.00
[30228]工会经费	2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6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00
[312]对企业补助	1,800.00
[31204]费用补贴	1,80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779.76	779.76	0.00	0.00
“三公”经费	47.00	47.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7.00	37.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00	37.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4,904.69	4,904.69	4,904.69	0.00	0.00	0.00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4,538.55	4,538.55	4,538.55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580.58	3,580.58	3,580.58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00	118.00	118.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9.97	839.97	839.97	0.00	0.00	0.00
雷州市畜牧兽医科学研究所	217.69	217.69	217.69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2.73	102.73	102.73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96	114.96	114.96	0.00	0.00	0.00
雷州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148.45	148.45	148.45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3.17	113.17	113.17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28	35.28	35.28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703.00	2,703.00	2,703.00	0.00	0.00	0.00	0.00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2,662.00	2,662.00	2,662.00	0.00	0.00	0.00	0.00	
2026年雷州市老促会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农业农村局2026年春节慰问革命老区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雷州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县级财政保费补贴项目	1,800.00	1,800.00	1,800.00	0.00	0.00	0.00	0.00	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构筑多层次的农业保险风险分散机制，更好地满足“三农”领域日益增长的风险保障需求，助力构建具有雷州特色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2026年海洋综合执法非税收入安排公用支出经费	640.00	640.00	640.00	0.00	0.00	0.00	0.00	2026年海洋综合执法非税收入安排公用支出经费，根据法律授权，代表国家履行渔政管理和海洋监察职能，维护国家海洋与渔业权益，保护海洋环境与渔业资源，维护海洋与渔业生产秩序。落实渔港渔船安全监管，开展渔业执法、水产品质量安全执法、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执法、海洋环境保护执法和无居民海岛保护执法、海砂开采监管、海洋生态红线区监管、海洋工程项目监管。
2026年农业农村局非税收入安排公用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非税公用经费尾款	104.00	104.00	104.00	0.00	0.00	0.00	0.00	
雷州市畜牧兽医科学研究所	39.00	39.00	39.00	0.00	0.00	0.00	0.00	
2026年核补到单位人员社保费	34.00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畜科所2026年畜牧兽医技术推广和示范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雷州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农科所2026年优质水稻与蔬菜试验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607.69万元，比上年减少4,646.63万元，下降37.9%，主要原因是财政安排资金减少；支出预算7,607.69万元，比上年减少4,646.63万元，下降37.9%，主要原因是收入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7万元，比上年减少40万元，下降46%，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万元，比上年减少38万元。）比上年减少38万元，下降50.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公务接待费10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16.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79.76万元，比上年增加429.18万元，增长122.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合并原下属单位海洋执法综合大队，收入支出并入本局。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2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7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0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162.5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364.19平方米，车辆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30万元，主要是打印机、办公家具、电脑、执法记录仪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雷州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县级财政保费补贴项目	1800	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构筑多层次的农业保险风险分散机制，更好地满足“三农”领域日益增长的风险保险需求，助力构建具有雷州特色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粤财农【2025】192号2026年中央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462	落实生猪产能条款机制，保持本地能繁母猪保有量小于或等于9.4万头和规模养殖场（户）保有量大于或等于66户，促进生猪生产和市场供应稳定。
粤财农【2025】207号2026年动物防疫补助资金提前批	853	春秋防检查养殖场户免疫密度合格率 $\geq 90\%$ ，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geq 70\%$ ，处置率和应扑杀动物扑杀率达到100%。
2026年发展农村集体经济	780	项目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项目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 $\geq 90\%$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geq 90\%$ 。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